

金寨县古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关于做好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的工作提示》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ntent/37720805>)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古碑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金寨县古碑镇人民政府办公楼二楼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0564--7456009）。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将财政预决算、惠农惠民资金、重大政策决策、公共资源分配、行政权力运行结果等关键信息纳入必须公开的范畴，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700 余条。以正确的社会观、价值观，引导全社会形成关注政府信息、参与社会活动、监督政府行为的良好风尚。针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增强信息公开透明性。发布权力运行结果 84 条、监督保障 15 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执行及落实情况 29 条，回应关切信息 122 条，政府三公经费及惠农惠

民资料打卡清册每月定期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有效推动阳光政府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

（二）依申请公开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明确政府信息应当主动公开基本要求及具体内容、涉及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公开时间、办理情况、依申请公开答复书文号等，规范依申请公开程序。2024年，我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及时受理，按期完成了回复，并对依公开受理各环节进行一件一档管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政策法规与操作指南，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原则、范围、方式及责任追究机制。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机制，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检查评估，依靠省、市、县季度监测反馈结果开展回头看，完善不足板块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继续完善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和开展好专区活动，以“便于群众获取信息，利于群众保障权益”为抓手，打造有特色、有实用、有温度的政务公开专区。畅通群众反馈渠道，通过政务公开专区、依申请公开栏目等，打造“线上+线下”两种方式，鼓励公众对

政府信息不公开或公开不及时、不准确的行为进行监督，全年发布意见征集 8 条、便民服务综合窗口收到群众诉求 2 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按照县政务公开办下发的重点工作方案，全力做好每月、每季度信息审核和发布，积极配合迎接省、市有关部门线上监测。二是压实责任落实，结合镇内实际，年初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要求各部门安排专人定期上报信息，确保各类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和公开透明。三是继续提升经办人员业务能力，依靠工作例会和乡镇党校办好业务培训。在本年度各级监测中总体保持了较好的成绩，保证了公开质量，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本年度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问题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中“公共文化服务”和“公共法律服务”两个板块缺乏活动信息及活动信息更新进度不及时。

改进情况：扩大信息公开队伍，加强对镇内文旅体育活动的信息收集和整理，做到事前弘扬宣传、事后总结报道。坚持自查自纠，定期梳理相关板块。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对各栏目进行查漏补缺，并对相关问题立即整改，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和规范性。

（二）本年存在的问题

主要表现主动公开板块“行政权力运行结果”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中“食品药品监管领域”涉及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未能在当日同步公示。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要加强同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镇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所对接，及时获取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相关信息。二是强化责任，把好监督关，进一步明确镇内各办、所职责，确保及时提供

需要公开的信息，定期开展考核，对各办、所进行监督，提高报送的质量和时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